

(接 05 版)

# 打造“五争五做”检察品牌 实现党建与业务双提升

## 争当践行宗旨的先锋 做司法为民的检察人

## 争当素质提升的先锋 做善做善成的检察人

人民群众更向往有温度的公正，这就要求司法人员深刻洞悉老百姓对公平正义的更高需求，善于讲清法理、讲透情理。该院始终把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贯穿办案始终，扎实办好群众身边的“小案”，不断解决群众面对的烦心事担心事愁心事揪心事。

解决邻里乡亲矛盾的“烦心事”。坚持以修复社会关系为导向，在办案中贯彻落实宽严相济、“少捕慎诉慎押”的刑事司法政策，通过以案释法和积极参与社会综合治理，积极推进轻微刑事案件和解工作，将化解社会矛盾贯穿于办案始终。目前，不捕 82 件 127 人、不诉 106 件 126 人，刑事和解 66 人，其中朱某乙正当防卫案省参评检察院优秀案件评选。

解决生产生活安全的“担心事”。持续关注生活生产安全领域焦点问题，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期待，守护人民群众美好生活。近年来，通过办案推进补植复绿省级生态公益林

163.05 亩、国家级生态公益林 11.5 亩，督促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6260 万元，清理非法占用河道鱼塘 6 万多平方米、非法建房 1500 多平方米，督促整顿未依法公示信息的网络餐饮 43 家，处罚药品经营不规范的药店 28 家，整改非法排污的养殖场 41 家，拆除危房校舍一栋等。为守护好江永的山青水绿和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贡献了检察力量和智慧。

解决因案致贫的“愁心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贯彻好国家司法救助相关政策和要求，坚持“应救助尽救助”原则，积极探索“司法救助+社会救助”机制，畅通司法救助线索移送渠道，健全“案管部门提醒、办案部门筛查、控申部门主办”的“一盘棋”工作格局。坚持“化被动为主动作为”救助理念，为符合条件的当事人开通司法救助“直通车”，与县民政、县妇联、县教育局、县残联等 8 个部门联动开展“大救助”。通过跨区域联合救助，卢某等 5 人国家司法救助案被省

检察院评为典型案例。

解决未成年人保护的“揪心事”。聚焦未成年人保护，深入开展“利剑护蕾、检爱同行”专项行动，加强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全面净化未成年人成长环境。贯彻国家对犯罪未成年人“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建成未成年被害人“一站式”取证救助办案区、心理咨询室、家庭教育指导室，为 44 名未成年人提供心理疏导和法律援助；批捕侵害未成年人犯罪 21 人、起诉 18 人；联合县妇联、县教育局等部门开展宣讲、帮教等活动 7 场次，覆盖未成年人 1 万人。同时，把提升群众法律意识作为重要任务，坚持线上、线下同步发力，传统方法与新型方式并重，定点宣传、专题宣讲、互动宣传并用，专项宣传、联合宣传结合，推动普法教育无死角、全覆盖，真正送法入企、进校、到人，开展“利剑护蕾，护航成长”等专题宣传 20 余次，发放活动资料 8000 余份。通过活动开展，进一步增强了未成年人的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

## 争当服务大局的先锋 做甘于奉献的检察人

牢牢把握保障服务大局的履职之本，为改革创新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切实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倾心守护绿水青山。紧盯环境污染、人居环境整治等领域突出问题，用活用好公益诉讼检察职能，破解社会治理难题。健全“河长+检察长”“林长+检察长”等工作机制，开展“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专项监督，守护一江碧水、十里青山、舌尖安全。今年来，起诉环境资源类犯罪 5 件 9 人，挽回经济损失 185.245 万元。制发涉环境检察建议 15 件，组织开展专项环境整治行动 10 余次，助力全县生态环境进一步优化。

用心守护清新环境。抓好社会环境维护，以平安创建要求为指引，持续加大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审判活动监督力度，积极稳妥推进

职务犯罪检察工作，以能动履职守好政治生态清新。主动服务民营企业发展，成立护航民企工作专班，出台护航专项方案，主动为企业提供法律咨询，持续加大送法入企工作力度，助力“清亲”政企关系建立。加强内部环境建设，不断完善内部监督制约机制，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规范公务接待、请(休)假等行为，倡导遵章守纪、严谨细致的好作风；开展“树廉洁、好家风”建设，加强与干警家属的沟通联系，做实“八小时外”监督管理；严格群众服务要求，组织干警参与疫情防控志愿服务 250 余人次，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开展普法宣传 20 余次。

精心服务群众需求。坚持不懈为群众办实事、好事，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的操心事、揪心事、烦心事，增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

感。发挥支持起诉检察职能，积极促成诉前和解，帮助 13 名农民工成功追讨回被拖欠的劳务工资 53862 元，切实维护了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充分发挥公益诉讼职能，针对在履职过程中发现江永县第二中学一栋宿舍楼屋顶、墙体严重变形开裂，甚至漏水和渗水现象。用一纸检察建议督促县教育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危房校舍拆除，切实解决了 500 余名学生住宿安全问题。畅通服务渠道，探索班子成员包点巡访机制，变坐等接访为主动下访，实现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强化检察开放日、送法下乡等行动，畅通涉法涉诉便民服务绿色通道。积极开展乡村振兴实践活动，推动乡村基建、文化、法治文明提升；不断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落实民生项目清单、用足政策措施，解决好民生问题。

以深入推进最高检提出的基层建设深化年、质量建设年为抓手，该院多措并举努力打造一支本领过硬、素质过硬、能打硬仗的检察队伍。

一是高度重视，强化顶层设计。坚持“正向、聚焦、创新、升级、品牌”的工作思路，健全考核评价体系，突出实绩评价，将干警工作质效、日常考勤、创先争优、“三个规定”等重大事项填报的落实情况等纳入年终工作业绩考评，力促“我在干”成为常态，让“我争先”成为惯性。建立健全干部考勤周调度、月通报，日常工作月调度、季通报工作制度，对重点工作清单式管理、倒排式促进、常态化监督，构建从“督”任务到“察”责任的闭环式督察体系，提升干警能动工作积极性。不断优化聘用制书记员半年、年终个人述职、法律知识测试、民主测评及党组讨论述职测评机制，持续夯实履职基础。

二是创新驱动，丰富教育模式。聚焦能力短板，以专题培训、传导式培训、领导干部上讲台等形式，推动干警提素质、强能力。聚焦业务差距，开好业务数据分析会，用好常态化质量评查，力争全面创优。聚焦培育平台短板，落实“跟班先进找差

距”要求，安排干警到省、市检察院跟班学习，向榜样学习，与先进同行。坚持“以赛促干”，鼓励干警积极参加省、市院组织的各类业务竞赛，激发“我来干”的劲头。2021 年以来，有 20 余名干警获得省、市、县荣誉。2022 年，共有 7 名干警与省检察院导师进行结对，实现新老共进，提升“我干成”效果。

三是完善制度，落实严管厚爱。严管一层，推行量化测评和考核，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先后 5 次召开党组会议，对 2022 年度《内设机构目标管理考核办法》、《工作人员请休假管理办法》等文件进行逐条修改完善，提升制度针对性、可操作性，打造监督制度闭环，以务实有效的制度体系合奏“严管”主旋律。厚爱一分，建立人才培育库，挑选“种子选手”，强化优秀年轻干部选拔任用，不搞论资排辈、随大流、齐步走。健全检察官定期晋升、择优晋升、特别选升机制及退出机制，打造能上能下、合理流通的人才工作局面。做深一步，引导鼓励年轻干警参加学历教育和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架好梯子”助提升。

(作者系江永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